

ICS 73.010
D 09
备案号:19404—2007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行业标准

AQ 1029—2007

煤矿安全监控系统及检测 仪器使用管理规范

Application and management standard for
coal mine safety monitoring system and detector

2007-01-04 发布

2007-04-01 实施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一般要求	3
5 设计和安装	3
6 甲烷传感器的设置	4
7 其他传感器的设置	11
8 使用与维护	13
9 煤矿安全监控系统及联网信息处理	14
10 管理制度与技术资料	15
附录 A (资料性附录) 矿用开关瓦斯电闭锁接线	16
附录 B (规范性附录) 低浓度载体催化式甲烷传感器调校方法	17

前　　言

为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煤矿安全监察条例》等法律法规和《煤矿安全规程》，规范煤矿正确使用和管理安全监控系统和检测仪器，制定本标准。

本标准替代原煤炭工业部《矿井通风安全监测装置使用管理规定》(煤安字[1995]第562号)，与其相比，主要变化如下：

- 增加了安全监控系统的装备和联网等要求；
- 增加甲烷传感器的设置数量并补充了设置图；
- 增加了其他传感器的设置要求；
- 增加了安全监控系统联网信息处理和管理要求；
- 结合当前煤矿安全生产的实际，对设计、安装、使用、维护和管理进行了细化；
- 删除了质量标准及评定办法。

本标准的附录A为资料性附录，附录B为规范性附录。

本标准由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安全生产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煤矿安全分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中国矿业大学(北京)、阳泉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王涛、孙继平、赵青云、彭霞。